大连东软信息学院文件

东软校学处发〔2017〕34号

关于给予闫宏伟等 12 名学生退学处理的决定

我校闫宏伟等 12 名学生于 2016 年申请休学获准,现已休学期满但在学校规定期限内未提出复学申请。

根据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(教育部令第 41 号)第三十条第二项和我校《学生手册》中《学分制学籍管理实施细则》第三十二条第三项的规定,经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,给予闫宏伟等 12 名学生退学处理。

如对本处理决定有异议,可在接到学校处理决定书之日起 10 日内(含当日),向学校学生申诉处理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。

特此决定

附件: 闫宏伟等 12 名休学期满未提出复学申请学生名单



抄送: 学校领导

大连东软信息学院办公室

2017年12月29日印发

附件:

闫宏伟等 12 名休学期满未提出复学申请学生名单

序号	系别	专业	学号	姓名
1	俄语系	俄语	16170100202	闫宏伟
2	软件工程系	软件技术	14110410619	栗旋
3	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系	物联网工程	13111800113	李清林
4	日语系	日语	14140100108	常效维
5	软件工程系	软件工程	15180600620	孙哲
6	商务管理系	电子商务	15190100503	胡乐乐
7	数字艺术系	视觉传达设计	14150500303	杨士贤
8	数字艺术系	数字媒体艺术	14150600217	杨蕴欣
9	数字艺术系	数字媒体艺术	14150600218	胥航
10	信息管理系	工程管理	13121200114	高强
11	英语系	英语	14130100102	张野
12	英语系	英语	16130100321	商小英